公　開　類	月報:次月10日前編報，月底前報送		編製機關	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
月/年報	年報:次年1月底前編報，2月底前報送	106.11.29北市主公統字第10631535800號函核定修訂	表　　號	20536-02-04

臺北市營造建築物核發使用執照(四)起造單位別

中華民國　107　年08月

起造單位別	件　數（件）	棟　數（棟）	戶　數（戶）	地面層面積（㎡）	百分比（%）	基地面積（㎡）	百分比（%）	總樓地板面積（㎡）	百分比（%）	工程造價（千元）	百分比（%）
總計	32	30	470	9,984	100.00 %	1,151,888	100.00 %	147,453	100.00 %	2,153,326	100.00 %
政府	12	11	9	3,469	34.75 %	1,115,260	96.82 %	14,223	9.65 %	36,219	1.68 %
公營	0	0	0	0	0.00 %	0	0.00 %	0	0.00 %	0	0.00 %
民間	20	19	461	6,515	65.25 %	36,628	3.18 %	133,230	90.35 %	2,117,107	98.32 %

填表　　審核　　業務主管人員　　機關首長　　中華民國107年09月03日編製

主辦統計人員

資料來源：本處施工科。

填表說明：本表一式5份，2份送本府都市發展局會計室(電)(1份轉送本府主計處(電))，1份送本處會計室(紙)，1份送本處秘書室(紙)，1份自存(紙)，資料並經由網際網路報送內政部營建署統計資料庫。